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安永华明 2023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董事会认为安永华明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条件

安永华明于 1992 年 9 月成立，2012 年 8 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截至 2023 年末拥有合伙人 245 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 2023 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近 1800 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 1500 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近 500 人。

安永华明 2022 年度业务总收入人民币 59.0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 56.69 亿元（含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 24.97 亿元）。2022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 138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9.01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 家。

二、执业记录

（一）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第一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德明	2015 年	2002 年	2002 年	2023 年
第二签字注册会计师	尹东文	2019 年	2016 年	2016 年	2023 年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赵宇虹	2010年	2004年	2004年	2023年
-----------	-----	-------	-------	-------	-------

1.项目合伙人、第一签字注册会计师吴德明女士近三年签署/复核 3 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房地产业及制造业。

2.第二签字注册会计师尹东文先生近三年复核 3 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为能源业、制造业及租赁和商业服务业。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赵宇虹女士近三年签署/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房地产及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二）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质量管理水平

（一）项目咨询

2023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安永华明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安永华明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了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二）意见分歧解决

安永华明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专业意见分歧的解决记录于咨询备忘录。审计业务复核与批准汇总表中需记录审计项目组就其已知悉的专业意见分歧已经解决的结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3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安永华明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三）项目质量复核

2023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安永华明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

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四）项目质量检查

安永华明设立监控整改委员会，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安永华明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例如，对正在执行中的项目实施函证、盘点程序检查，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近一年审计过程中，安永华明没有在项目质量检查方面发现重大问题。

（五）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安永华明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会计师事务所的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等八个组成要素方面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了安永华明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基于该质量管理体系，安永华明在近一年审计过程中没有识别出质量管理缺陷。

四、工作方案

安永华明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重点审计领域展开，主要包括存货减值、收入确认、其他应收款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考虑、重大投资等。

在 2023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安永华明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安永华明就预审、终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置

安永华明配备了专属团队，核心团队成員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工作认真严谨，具有较高的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安永华明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内控、及估值服务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前置，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六、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安永华明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安永华明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